

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

中国城科会绿色建筑与节能委员会 编印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9号 (100835)

建设部大院中国城科会办公楼205室 电话：010-58934866

2022年第10期

(总第355期)

2022年5月16日

地方简讯

青少年绿色低碳建筑科普教育专家进课堂活动在南京正式启动



2022年5月9日,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共青团江苏省委支持,国际绿色建筑联盟、江苏省绿色建筑协会(中国绿色建筑委员会江苏省委员会)主办,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技发展中心、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承办的青少年绿色低碳建筑科普教育专家进课堂活动在南京正式启动,会议由江苏省绿色建筑协会刘永刚理事长主持。

江苏省青少年绿色低碳建筑科普教育活动自去年10月启动以来,以“绿色·建筑·未来”为主题,制作了江苏省青少年绿色低碳建筑宣传册(I)和(II),分别从中小學生、大学生的视角,以卡通漫画和技术配图的方式,阐述了绿色低碳建筑的理念、特点和效益,倡导学生从身边的小事做起,成为名副其实的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参与者和引领者。

江苏省绿色建筑协会作为江苏省青少年绿色低碳建筑科普教育活动的主办单位之一,联合多家

单位,制作科普宣传资料,邀请院士、大师等多位专家学者组成科普团,走进校园、走进课堂,进行科普宣讲。

本次活动中,中国工程院缪昌文院士、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刘大威副厅长作为首讲嘉宾,江苏省设计大师张彤、刘志军作为科普团代表受聘。会议通过云连线方式,南京会场的嘉宾与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的师生们,开展了互动交流,两地会场学术气氛浓郁。



活动同期举办“名家话绿建”第二期,院士、大师及专家学者围绕“绿色校园”主题,探讨绿色校园建设和人才培养相关话题,接受并解答现场观众的提问。

青少年是当下及未来绿色低碳理念的传播与绿色实践的落地者,江苏省绿色建筑协会作为中国绿色建筑委员会在江苏的地方联络机构,将持续助力江苏省青少年绿色低碳建筑科普教育事业的发展。

(江苏省绿色建筑协会 供稿)

《条例》护航绿建发展，业界热议新规发布

3月28日，《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简称《条例》）印发，自2022年7月1日起施行。

《条例》的印发令行业振奋，不仅将进一步巩固深圳市建筑节能和绿色发展成果、推动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也将为深圳实现“双碳”目标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助力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典范。在此背景下，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邀请行业资深专家、企业管理人员畅谈对《条例》出台的看法与感受。

孟建民, 中国工程院院士、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首席总建筑师

绿色建筑是坚持“以人为本、节能低碳、健康宜居”原则、且关注“建筑全寿命期”的“高质量建筑”。

深圳将建筑节能条例升级为绿色建筑条例，对绿色建筑的规划、建设、运行、改造、拆除及其监督管理等活动进行统筹安排，是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打造可持续发展先锋的重要举措，体现了深圳锐意进取、勇于担当的创新精神。

《条例》的出台，可以让行业更加重视全过程设计，融合传统与现代，积极发挥前瞻性思考，为推动绿色低碳城市建设贡献专业智慧。

王宏,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会长

“双区”驱动马力全开，“双碳”目标纵深推进，《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的出台正当其时，这是行业翘首以盼、振奋人心的大事件，标志着深圳市绿色建筑迎来新的发展阶段。为深圳建筑行业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积极落实“双碳”目标，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明确的方向路径；为深圳市加快创建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法治保障。中建科工作为深圳绿建协会会长单位，将积极贯彻执行《条例》要求，勇担使命、不负韶华。深圳绿色建筑行业必将继续高举绿色低碳旗帜，为特区的城市可持续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王蕴, 万科集团合伙人

建筑行业在过往高速城市化和经济快速发展的过程中实现规模化发展，成为保障群众住房需求、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条件的重要力量。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智慧城市等技术、产品、服务的革新为输出高品质建筑产品提供了解决方案。面对未来的发展，我们需要积极探索新的发展模式，《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的发布，更加明确地提出通过提高建筑质量、性能、功能、品质，不断改善人民的居住条件、工作环境，满足多样化的合理用房需求，以用户视角作为检验产品的最终标准，迎接行业发展的下一个阶段。

毛洪伟,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在“碳达峰与碳中和”战略和新冠疫情的背景下，《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的出台更显其价值和意义。尤其是条例蕴含的绿色建筑性能结果导向、建筑全寿命周期责任主体的激励和追责机制，会从更深层面推动建筑业的科技进步和建筑领域碳达峰进程，也将影响建筑业发展方向和相关企业的业务模式，使绿色建筑以“可感知”的方式真正走入公众生活，深圳的绿色建筑也将迎来新的发展阶段。

王晓光, 中国建筑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绿色发展是根本方向，绿色建筑是实现路径，绿色生活是最终归宿。绿色建筑是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落实“双碳”目标、改善人居环境、打造环境友好型城市的重要支撑。发展绿色建筑，将引导建筑产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立场，探索新型建造方式，不断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助力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的发布，从法治层面有力推动从设计、施工到运维的全过程绿色化变革，清晰地明确各方责任，有效激发发展动力，实现高标准引领，进一步打通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加快向新型建筑工业化转型的步伐，打造幸福生活空间。

李剑,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设计管理部总经理

中海作为中国房地产行业领导品牌，多年来一直坚持绿色低碳的探索与实践。研发层面，重点攻关全过程碳计量、智慧能源管理、健康装配式精装等关键技术；实践层面，协同产业链及战略合作伙伴，全面落地绿色健康企业标准，把做实绿色作为行业下半场赢得客户的关键路径。此次《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的发布，从建筑全生命周期视角展开，全面提升了深圳市绿色建筑建设和运行的标准，与中海始终坚持的“绿色科技、健康生活+”理念高度契合，中海将以领潮行业的实践者与变革者身份，全力支持《条例》的发布与落地，与城市共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全面绿色转型，以实际行动响应“双碳”国家战略和“健康中国 2030”战略，创新引领行业绿色低碳发展。

秦真, 华为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综合智慧能源业务总裁

建筑领域节能降碳，是实现城市双碳双控目标达成的必由之路，需要从政策、标准和技术三个方面来助力未来建筑低碳化转型。

《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的发布，将全面提升深圳市建筑建设和运行标准，有效控制建筑领域能源、资源消耗，优化建筑能效、降低碳排放，促进整个建筑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从而推动深圳率先实现建筑领域碳排放达峰目标和碳中和愿景。

针对未来确定性的智能化和低碳化的两大趋势，我们联合行业伙伴通过探索和创新，提出并实践自发电、自应急、自优化、自联网、自交易的“五自”能力，赋予建筑新生命，推动建筑从绿色建筑走向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有力支撑《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落地。

林毅,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总建筑师、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把生态文明、绿色环保提高到了战略性高度。在建筑设计领域，从国家、地方及行业层面，关于绿色、节能、低碳的相关标准、指引、条例都在持续更新与出台，以推进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

深圳是粤港澳大湾区的前沿阵地，也是我国绿色建筑建设规模最大和密度最高的城市之一，深圳绿色建筑的探索领跑全国。本《条例》的发布，有利于全社会大众对绿色建筑的进一步认知。对建筑设计行业，将确保绿色建筑性能落到实处，并赋予设计师更多地从建筑的安全耐久、健康舒适、生活便利、资源节约、环境宜居、绿色智能等方面进行技术的布局、规划、设计和运用。

我相信，本条例的发布，将进一步巩固深圳绿色建筑发展，为深圳实现“双碳”目标提供有力保障，凸显深圳在全国绿色建筑设计领域先行先试的作用。

袁磊, 深圳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深圳大学大湾区创新学院院长

日前，《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经深圳市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这是深圳绿色建筑发展中的又一个重要里程碑。《条例》涵盖绿色建筑规划建设、运行改造全过程，聚焦国家战略和关键问题，其中不乏超低能耗建筑、零碳建筑、近零碳排放试验区和绿色建筑后评估等亮点。在建筑业面临重大机遇和挑战的关键节点，《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不但是一部法规，更是一份宣言、一面旗帜，必将引领深圳乃至全国的建筑行业实现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剪爱森,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日前正式发布了，这是我市工程建设领域的一件大事、喜事，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大力推动低碳、绿色、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决心，也给行业的领导者、从业者提振了信心，它让我市今后的绿色建筑发展更加有法可依，是行业发展与进步的重要抓手。特别是在“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的双碳目标下，该条例必将为我市建设领域今后的低碳、健康、可持续发展起到重要的、积极的推动作用。

姜峰, J&A 杰恩设计董事长、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深圳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自国家“3060”双碳目标推出以来，“绿色、

低碳”概念逐渐渗透至各行各业当中，相应政策也在不断督促着社会和人们生活往更节能、高效的方向发展。如今“低碳”早已不只停留于口号，上至国家下至企业、个人都在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深圳早在 2006 年就在全国率先出台了《深圳经济特区建筑节能条例》，至今深圳已成为全国绿色建筑建设规模最大和密度最高的城市之一。近日《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的出台，更是从建筑的全生命周期进行了规范管理，相信这将是深圳新建建筑全面迈入“绿色时代”的标志，同时也彰显了深圳作为首批经济特区的表率作用和特区担当。

为响应双碳目标，坚定贯彻可持续发展战略，J&A 杰恩设计成立了 SID 可持续创新实验室，致力于将碳中和目标下的可持续设计全面融入到企业战略及核心业务中，为客户打造减碳并兼顾美学及活力的可持续发展空间。未来，J&A 杰恩设计将继续探索更多将设计与绿色、可持续结合的可能，为深圳绿色建筑发展贡献一份企业力量。

龙玉峰，华阳国际设计集团执行董事、副总裁

《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的出台，将对我市建筑行业发展产生深远影响，这部条例经过一年多时间的编制，创新、突破和亮点非常多，很好地体现了深圳新时期创新发展的理念和对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视，着眼当下布局深远，将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发挥保驾护航的作用。

在条例中，我们率先提出了新建建筑要全面的绿色设计、全面绿色运行，也对绿色改造提出了具体的目标和要求，这些内容将会对城市低碳发展带来重大促进；条例中也对大型公共建筑和政府投资的工程项目绿色性能评估提出了要求，将会大力促进城市公共设施管理运营水平快速提升；另外，把装配式建筑发展也纳入了条例管控，从立法的高度对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的发展进行系统性监管和约束，对全市建筑行业的转型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于天赤，建学建筑与工程设计所有限公司董事、总建筑师、深圳分公司总经理

从绿色语境到绿色自觉。

这个条例从建筑的全寿命、工程建造的全过程、项目监管的全链条，制定了详尽的管理、行动方案，为建筑行业营造了一个“绿色语境”；这就要求从业者应该以此为契机建立一份“绿色自觉”。

苏志刚，深圳万都时代绿色建筑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在深圳从事绿色建筑事业 20 余年，很高兴看到《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的出台，深圳绿色建筑“有法可依”了。2021 年间多次参与深圳绿协组织的《条例》讨论，深知《条例》既有深圳致力打造绿色建筑先锋城市 10 多年的探索积淀，也有在一年多的编制过程中，人大立法、住建系统、绿协以及行业专家立足当下、面向未来的周全考虑。

如果说 2013 年“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253 号）深圳市绿色建筑促进办法”在国内率先强制执行绿色建筑推动了深圳市新建项目绿色建筑的规模发展；那么本次《条例》出台，覆盖了碳排放控制、超低能耗建筑，还有量化的能耗和声环境指标，以及建立绿色住宅使用者监督机制等，将有效推动双碳、美好生活时代新、改、扩建建筑的绿色建筑全过程开发更广泛且可持续的发展，为大众、社会、环境以及行业贡献实实在在的绿色价值。

王向昱，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党支部书记、秘书长

2006 年 7 月 26 日，深圳率先出台全国第一部建筑节能地方法规——《深圳经济特区建筑节能条例》；2022 年 7 月 1 日，《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正式实施，建筑节能条例将退出历史舞台。两部条例、十六载光阴，见证了深圳作为全国建设领域“绿色先锋”城市的奋斗历程和成为“中国绿色建筑发展竞争力最强城市”的光辉时刻，见证了无数绿色建筑从业者的顽强拼搏和锐意进取。《条例》的发布为深圳绿色建筑的行业深耕和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将通过建筑全生命周期的一系列政策和技术要求，助力建筑领域“双碳目标”的实现，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 供稿）